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第二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三日第一次會議續議事項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4/2007 號)

委員備悉文件。

2007-08 年度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5/2007 號)

2. 委員備悉，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於第一次會議後繼續接獲委員的工程撥款申請，直至 2007 年 2 月 13 日，秘書處共接獲 21 份申請，連同第一次會議未考慮的 35 份申請，總數為 56 份，其中 29 份申請已轉交其他部門或團體跟進或技術性問題暫不考慮。

3. 由於 2007 - 08 年度可超額承擔撥款為一千五百萬，而餘下作進一步考慮的 27 份撥款申請遠超一千五百萬，因此秘書處經諮詢主席及與撥款申請有關的地區議員後，建議 11 個項目於設管會繼續審核，總額為 \$12,387,000，連同第一次會議批核的 \$2,318,000，總數為 \$14,705,000。

4. 委員一致通過其中十項工程項目，包括「飛鵝山觀景台增設歷史文物廊工程(DFMC W 1)」、「延長雙鳳街現有的避雨亭至雲華街(DFMC W 2/18)」、「在龍蟠街興建避雨亭(DFMC W 3)」、「連接彩輝邨外的上蓋與牛池灣街的避雨亭(DFMC W 6)」、「改建將空置的創藝坊場地為休憩設施(DFMC W 12)」、「永定道對出斜道上落位坡幅削平以利出

入(DFMC W 39)」、「豐盛街新建行山徑旁的涼亭附近加建欄杆(DFMC W 41)」、「竹園道近天宏苑入口 72,73 小巴士興建避雨亭(DFMC W 43)」、「東頭邨啓德明渠行人橋豎立『請勿垂釣』告示牌(DFMC W 46)」、「慈雲山道慈愛苑第三期對面興建避雨亭(DFMC W 50)」。以上通過的建議工程將交由民政事務總署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跟進並作技術可行性研究。至於「摩士公園滑板場改為太極場地(DFMC W 11)」的工程項目，委員認為要照顧多方面人士需要，議決暫時擱置此項工程項目，待康文署統計人流後於下次會議提交報告再作討論。以上批核款項合共\$12,087,000，連同第一次會議批核的\$2,318,000，總數為\$14,405,000。

5. 由於 2007 - 08 年度獲准工程計劃的現金支出不可超過五百萬元，而於第一次會議批核的兩項工程「改善樂富地鐵站外行人通道上蓋(DFMC W 4)」及「綠化及美化黃大仙區小型工程(DFMC W 13)」共\$2,318,000亦預計於 2007 - 08 年度內完成，因此可批核的其餘工程項目在 2007 - 08 年度的總支出不可超越\$2,682,000(即\$5,000,000 扣除\$2,318,000 後的餘額)。經委員討論後，一致通過「改建將空置的創藝坊場地為休憩設施(DFMC W 12)」的第一期工程在 2007-08 年度進行，款額為\$2,682,000。

6. 委員於會上揀選於 2007 - 08 優先推行的三個項目為先導計劃研究項目，同意推薦「改建將空置的創藝坊場地為休憩設施(第一期)(DFMC W 12)」及「綠化及美化黃大仙區小型工程(DFMC W 13)」為三項先導計劃評估研究項目的其中兩項工程項目。

2007-08 年度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6/2007 號)

7. 委員通過 12 項申請，包括「黃大仙區舞蹈多面體(DFMC CI 1(修訂為 DFMC CI 18))」、「黃大仙區學界武術培訓計劃(第一期)及黃大仙區學界武術比賽(DFMC CI 6)」、「回歸盃國際太極推手賽/ 武術名師匯演賀回歸(DFMC CI 19)」、「少林武術大匯演(DFMC CI 20)」、「亞太龍

獅大賽暨功夫群英會(武術節開幕典禮) (DFMC CI 21)」、「黃河大合唱(DFMC CI 22)」、「黃大仙組曲綜藝匯演(DFMC CI 23)」、「08 奧運前奏— 千人花式跳繩親子嘉年華(DFMC CI 24)」、「黃大仙區水上安全章推廣計劃(DFMC CI 25)」、「黃大仙區學界武術推廣暨香港青少年武術精英大匯演(DFMC CI 26)」、「二零零七年黃大仙區武術節開幕及閉幕(活動名稱修訂為二零零七年黃大仙區武術節宣傳計劃) (DFMC CI 27)」及「百獅匯聚慶回歸(DFMC CI 28)」，批核撥款合共 1,530,001 元。委員並同意預留 100,000 元撥款予 DFMC CI 6，以便於稍後舉辦學界武術培訓計劃(第二期)、及預留 10,740 元和 90,500 元撥款予康文署於稍後分別舉辦長者讀書會和親子玩具工作坊，預留撥款共 201,240 元。將預留予設管會之 3,000,000 元撥款額扣除第一次會議批核及預留的 745,096 元、第二次會議批核的 1,530,001 元及 201,240 元的預留撥款後，尚餘 523,663 元撥款供各議員及政府部門再次申請，設管會委員並同意下次申請撥款的截止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8. 委員並批准黃大仙及西貢區安老服務地區協調委員會的要求，將上次會議批核的「長者展藝黃大仙(DFMC CI 4)」計劃分別交由三個協辦機構獨立處理，將撥款直接存入各機構戶口，以便推行有關活動。

9. 此外，委員同意推薦「黃大仙區舞蹈多面體(DFMC CI 1)」作為三個先導計劃的評估研究項目之一。

建議為長者舉辦讀書會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7/2007 號)

10. 康文署介紹文件。委員建議活動名稱可略為修改，康文署亦表示希望這是一項持續性的活動，現階段為初步嘗試，並會修改為較輕鬆的活動名稱，希望藉此吸引更多長者參加。

11. 撥款申請將於下次會議提交討論。

12. 委員通過文件。

有關設立玩具圖書館的建議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8/2007 號)

13. 回應第一次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康文署介紹玩具工作坊及設立玩具圖書館的文件。就玩具工作坊，康文署計劃於二零零七年暑假期間(八月份)於牛池灣公共圖書館及新蒲崗公共圖書館舉行「親子玩具工作坊」，並指出是次活動是整個計劃的初步，希望藉此引發小朋友和家長的興趣。

14. 委員於會上通過預留撥款\$90,500 予康文署舉辦親子玩具工作坊。

15. 此外，委員同意設立玩具圖書館的建議，認為活動應具持續性，但詳細的執行方案需再作詳細討論。

黃大仙區內社區會堂及設施的租用守則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9/2007 號)

16. 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綜合及介紹地區團體就社區會堂及設施的管理所提出的意見。目的讓各委員就現時各地區團體租用黃大仙區內各社區中心禮堂/社區會堂及設施舉辦社區參與活動的使用情況及租用守則提出意見。

17. 委員同意將文件留待下次會議討論。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黃大仙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0/2007 號)

18. 康文署報告以下項目：(i)康文署於二零零七年一至三月份在黃大仙區內舉辦的康體活動；(ii)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七年一月區內康體設施使用率；(iii)黃大仙區負責提供清潔、園藝及保安服務的承辦商的整體表現為滿意；(iv)黃大仙區康樂設施改善工程進展；(v)黃大

仙區的綠化工程；(vi)將於本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辦的社區參與計劃 — 社區種植日籌備進展；(vii)獲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的綠化工程的籌備進展；以及(viii)第一屆全港運動會進度及黃大仙區代表隊的籌組情況。

19.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黃大仙區舉辦的地區文化藝術活動及文娛設施使用情況的匯報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1/2007 號)

20. 康文署報告以下項目：(i)康文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五月期間於娛樂節目辦事處在區內安排的文化藝術活動；及(ii)黃大仙區設施管理及使用情況。

21.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黃大仙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率匯報

(黃大仙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2/2007 號)

22. 康文署報告黃大仙區公共圖書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月的推廣活動參加人數，其中二月份因受到公眾假期影響所以人數稍為降低。該署並介紹三至四月舉辦的圖書館推廣活動。

23.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七年四月

檔案編號：WTSDC 13-15/5/11